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

李显冬 ◎主编 刘知函 ◎执行主编 ◆◆◆◆◆◆◆◆

QIYE ANQUAN SHENGCHAN
FALÜ FENGXIAN YU FANGFAN

企业安全生产

法律风险与防范

(案例应用版)

路 正 李金宝 ◎著

常见问题解答 经典案例分析
最新法律法规 常用法律文书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

李显冬 ◎ 主编 刘知函 ◎ 执行主编 ◆ ◆ ◆ ◆ ◆

QIYE ANQUAN SHENGCHAN
FALÜ FENGXIAN YU FANGFAN

企业安全生产 法律风险与防范

(案例应用版)

路 正 李金玉 ◎ 著

常见问题解答 经典案例分析
最新法律法规 常用法律文书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5 · 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企业安全生产法律风险与防范/路正，李金宝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5.6

ISBN 978-7-5620-6118-2

I. ①企… II. ①路… ②李… III. ①企业管理—安全生产—安全法规—中国 IV. ①D92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24159号

出 版 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邮 寄 地 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2.375
字 数	340千字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生活必备法律丛书编委会

主 编 李显冬

执行主编 刘知函

编委成员 薛晓雪 房保国 吴丹红 刘炫麟
付继存 罗宗奎 罗 娇 陈 啟
刘卫军 杨源哲 武志孝 吴 坤

序 言

“**高**高兴兴上班去，平平安安回家来”一直以来是所有单位倡导的口号，意欲人们能够安全顺利地完成一天的工作，平安回到家中和家人团聚。

安全与生产是相互依存的关系。施工过程中必须保证安全，不安全就不能生产。人们常说：“安全促进生产，生产必须安全”，就是这个道理。正确理解与掌握安全与生产的辩证关系，反对只见局部、不见整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把安全与生产完全割裂开来的片面的孤立的观点。特别是在当前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必须克服安全工作“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错误思想，树立“一切为安全工作让路，一切为安全工作服务”的观念，坚持安全为天，安全至上，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到实处，从而保证安全生产的健康发展。

为了更好地推动安全生产的理念，同时保障生产经营企业从业人员的生命健康权利，我们编写了这本关于安全生产的法律书籍。本书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晦涩的法律知识展现给老百姓。

本书的第一部分为安全生产热点问题答疑，笔者精心选取了一些热点问题，每个问题都以小案例的形式出现，通过对每个案例的法律分析，解决老百姓在日常生产生活中可能会遇到的问题。本书的第二部分用裁判案例的形式，选取司法实践中具有代表性的裁判案例，通过对案例的精确解读，让读者很直观了解，如何解决安全生产方面的纠纷。本书的第三部分为法律法规汇编，包含与安全生产密切相关的十二部法律法规，同时对重点法条进行解读，以期帮助读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安全生产。

法之威严，重在执行。安全生产关键之一是要在广大职工群众中坚持深入持久地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要通过舆论宣传、理论学习、普法教育、专业培训等形式多样的方法，使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能够家喻户晓，使社会每一位劳动者或企业职工都能自觉参与到安全生产依法依规管理之中。关键之二是各行各业的劳动者或企业职工在生产操作中一定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技术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坚持不违反劳动纪律、坚持不违章操作、坚持不违章指挥；主动做到“自己不要伤害自己；自己不要伤害别人；自己不被别人伤害；自己监督别人不要伤害别人，把坚持依法依规管理变为社会每一位劳动者和企业职工的自觉行为”。关键之三就是在于各级领导干部和安全生产管理各职能部门的管理人员要严格履行岗位工作职责，要坚持严格执行，秉公执法，敢于坚持原则，绝不能为了眼前利益、局部利益或是个人利益而放弃原则。放弃原则，最终不仅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难以实现，而且最大可能的节约资源也将成为一句空话或大话。

安全生产关乎千家万户的幸福，希望本书能够推动安全生产法律的普及，提高广大群众的安全生产意识，同时，由于笔者能力有限，书中出现的不足之处，还望读者朋友们批评指正。

路 正

2015 年 1 月

目 录

序 言	1
-----------	---

○第一篇 安全生产热点问题答疑○

1. 何为安全生产?	3
2. 安全生产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4
3. 安全生产的“三同时”制度具体指什么?	6
4. 安全生产标准如何制定和执行?	9
5. 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安全生产中主要承担哪些职责?	10
6.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哪些安全教育和培训?	12
7. 特种作业人员上岗有哪些要求?	14
8. 安全生产设备淘汰制度指的是什么?	17
9. 企业安全生产的资金投入指的是什么?	19
10. 哪些企业必须申请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1
11. 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22
12. 什么是安全生产的批评、检举、控告权?	24
13. 从业人员遇到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时该怎么办?	26

14. 企业工会在安全生产中具有哪些职责与权力？	27
15. 工伤保险和民事赔偿是什么关系？	29
16. 从业人员不安全行为主要有哪些？	31
17. 企业职工如何做好防火防爆工作？	33
18. 如何做好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和使用过程的消防工作？	35
19. 施工单位的安全责任主要有哪些？	36
20. 从业人员具有哪些职业健康权利？	38
21. 公司未给员工缴纳工伤保险，员工受伤可以申请先行支付吗？	40
22. 焊工在生产作业中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42
23. 企业如何保证用电安全？	44
24. 如何预防坍塌事故？	46
25. 如何预防瓦斯爆炸事故？	48
26. 企业承包、出租项目时应遵从哪些安全规定？	50
27. 井下发生事故后如何进行避灾以及急救？	52
28. 生产事故的责任主体有哪些？	54
29. 擅自生产、经营、储备危险物品，应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58
30. 工伤如何进行认定？	61
31. 工伤认定的内容都有哪些？	63
32. 对工伤认定不服怎么办？	65
33. 试用期间受伤，是否属于工伤？	67
34. 在校生实习期间发生事故，是否属于工伤？	69
35. 上班期间打架受伤，能按工伤处理吗？	71
36. 员工就餐时摔倒能否算工伤呢？	73
37. 离退休人员被返聘期间受伤，能否认定为工伤？	75
38. 超过退休年龄的劳动者在工作期间受伤，算工伤吗？	78
39. 如何认定工伤保险中的“突发疾病”？	80

40. 早退回家的路上发生交通事故，算工伤吗？	83
41. 实习生在什么情况下可以享受工伤待遇？	85
42. 职工工伤复发，该怎么办？	86
43. 劳动合同中“工伤概不负责”的条款有效吗？	89
44. 违法发包，员工受伤的由用工单位承担保险责任？	91
45. 非法用工单位如何赔偿“工伤”职工？	92
46. 何为职业病，职业病与工伤的关系是什么？	94
47. 我国关于职业病的预防和管理都有哪些规定和要求？	97
48. 企业不承认从业人员患职业病，该怎么办？	98
49. 矿山行业如何预防职业病危害？	100

第二篇 安全生产经典案例解读

1. 生产安全事故等级为一般事故的，如何进行行政处罚？ 青岛某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不服青岛市黄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全监察行政处罚案	107
2. 发包人明知承包人无施工资质仍将商行装修等工程发包， 后发生施工人员死亡的恶性事故，监管部门应如何处理？ 凌某某不服上海市闸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案	115
3. 行政机关对安全生产事故调查的批复是否属于行政诉讼 的受案范围？ 某市宏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生产责任事故批复案——行政机关批复是否可诉的认定	119
4.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因未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导致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是否只能在责令 限期改正后才能对其实施行政处罚？ 邵仲国诉黄浦区安监局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决定案	126

5. 工程项目的现场负责人将施工任务交给没有公司机构且不具备资质的第三人组织施工，从而发生楼塌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的，应如何论处？	134
上海楼房倒塌案（秦永林等重大责任事故案）	134
6. 当事人在未取得剧毒化学品使用许可证的情况下，买卖、储存剧毒化学品的，其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140
王召成等非法买卖、储存危险物质案	140
7. 从业人员能否同时获得工伤保险赔偿与人身损害赔偿？	143
杨文伟诉宝二十冶公司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143

○ 第三篇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重点条文解读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全文及重点条文解读	15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21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18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33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56
6.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272
7.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78
8.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295
9.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305
1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审判工作的意见》	332
11.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339
1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350

安全生产热点问题答疑

1. 何为安全生产?

典型案例||

2014年10月18日4时22分,亿丰县润恒化工有限公司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氟化岗位操作工于某发现一个截止阀出现异常,发生轻微渗漏,便通知员工张某进行现场查看和确认。张某使用管钳卡住截止阀阀盖,并进行紧固。截止阀阀芯突然与阀体分离并在压力作用下弹出,氟化釜内物料瞬间从截止阀阀体与阀盖螺栓接口处大量喷出,将员工武某从二层平台防护栏缺口处冲击到车间地面,同时氟化釜内物料在车间内迅速大面积扩散。

事故发生后,同班操作工将3人架到水管处,采取了冲洗措施,并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3人被送至医院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经亿丰县人民医院诊断,3人为氟化氢中毒。

法律分析||

安全生产是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为了避免造成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事故而采取相应的事故预防和控制措施,以保证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保证生产经营活动得以顺利进行的相关活动。

安全生产是安全与生产的统一,其宗旨是安全促进生产,生产必须安全。搞好安全工作,改善劳动条件,可以调动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减少职工伤亡,可以减少劳动力的损失;减少财产损失,可以增加企业效益,无疑会促进生产的发展;而生产必须安全,则是因为安全是生产的前提条件,没有安全就无法生产。

安全生产突出了生产过程中的保护。生产过程是劳动者进行劳动生产的主要时空，因而也是保护其生命安全和职业健康的主要时空，安全生产的以人为本，具体体现在生产过程中的以人为本。同时，它还从深层次揭示了安全与生产的关系。在劳动者的生命和职业健康面前，生产过程应该是安全地进行生产的过程，安全是生产的前提，安全又贯穿于生产过程的始终。二者发生矛盾，当然是生产服从于安全，当然是安全第一。这种服从，是一种铁律，是对劳动者生命和健康的尊重，是对生产力最主要最活跃因素的尊重。如果不服从、不尊重，生产也将被迫中断，这就是人们不愿见到的事故发生的强迫性力量。

本事例是一起非法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亿丰县润恒化工有限公司在未依法办理安全生产、环保、消防等许可手续的情况下，非法生产危险化学品、非法购买剧毒危化品氯气、非法使用未经登记注册的压力容器，并拒不执行相关部门的停产指令，擅自生产。亿丰县润恒化工有限公司非法生产、对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是导致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由此可见，当地政府要把“打非治违”作为安全生产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做到制度化、常态化，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同时，要切实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企业内部安全管理。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特种设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在未取得相关许可、批准和注册登记的情况下，坚决不得进行生产经营，全面彻底排查和治理安全隐患。

2. 安全生产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典型案例||

2014年1月9日，安徽省某市康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出租场

地内，员工康某发现泵操作井中甲硫醇钠管道堵塞，安排同事李某下到操作井中维修，李某下到操作井后即中毒昏迷。随后康某又叫来2人，在未采取任何防护措施的情况下，相继下到操作井内，均中毒昏迷。4人被救后送至医院，经抢救无效死亡。

法律分析||

这是一起因非法租赁，非法建设、生产而造成的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发生在康达公司出租的场地内。租借方未建立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未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无安全管理人员，未设置必要的安全设施，在生产系统不具备基本安全生产条件的情况下，非法组织建设、生产。从业人员未接受安全培训，安全意识淡薄，盲目派人维修、施救。那么，安全生产需要遵循哪些基本原则呢？

(1) “以人为本”的原则。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在生产与安全的关系中，一切以安全为重，安全必须排在第一位。必须预先分析危险源，预测和评价危险、有害因素，掌握危险出现的规律和变化，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将危险和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2) “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安全生产的重要性要求主管者也必须是责任人，要全面履行安全生产责任。

(3) “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工程项目各级领导和全体员工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坚持在抓生产的同时抓好安全工作。生产和安全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两者不能分割，更不能对立起来，应将安全寓于生产之中。

(4) “安全具有否决权”的原则。安全生产工作是衡量工程项目管理的一项基本内容，它要求对各项指标考核，评优创先时首先必须考虑安全指标的完成情况。安全指标没有实现，即使其他指标顺利完成，仍无法实现项目的最优化，安全具有一票否决的作用。

（5）“三同时”原则。基本建设项目中的职业安全、卫生技术和环境保护等措施和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6）“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当事人和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事故责任人未受到处理不放过，没有制定切实可行的预防措施不放过。“四不放过”原则的支持依据是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务院令第302号）“三个同步”原则，安全生产与经济建设、深化改革、技术改造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同步实施。

（7）“五同时”原则。企业的生产组织及领导者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生产工作的同时，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安全工作。

3. 安全生产的“三同时”制度具体指什么？

典型案例||

位于四川省某县城郊接合部的一家废旧编织袋加工厂在生产时将废水排入河中。经当地环保局调查核实，这家工厂由当地村民李某于2012年投资10万余元在同年10月开工建设，而需要配套建设的总容积为60多立方米的5个废水沉淀池（水污染防治设施）及燃煤锅炉，在未经环保部门验收的情况下，其主体工程于2013年3月擅自正式投入生产，并从事经营活动。

环境执法人员同时还查明，李某新建的废旧塑料颗粒加工厂未依法向环保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却已在工商部门办理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针对这家废旧编织袋加工厂既未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水污染防治设施及燃煤锅炉也未经验收，而主体工程却正式投入生